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情况概述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3日、2026年5月22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及对外担保总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合作方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6亿元（不含已生效未到期的额度），综合授信额度项下业务范围包含但不限于贷款、承兑汇票及贴现、保函、票据池、信用证、融资租赁、外汇衍生产品等，该额度可滚动循环使用。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7亿元（不含已生效未到期的额度），其中，公司及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下（含）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4亿元，公司及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3亿元。在前述预计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公司及子公司相互担保的额度之间进行调剂，但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仅能从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对同一授信业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重复计算；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该额度可滚动循环使用。

在上述综合授信及担保总额度内，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理层审批具体授信及担保事宜、在上述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对公司向子公司、子公司向公司及子公司向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进行调剂，公司内部决策会议审议通过后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或经合法授权的代理人办理授信和担保事宜。本次授权事项的授权期限与本次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议案有效期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2026年5月23日在《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38)、《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6-042)。

二、授信及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济药业(孟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孟州公司”)收到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授信审批通知书》,孟州公司向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申请人民币 3,000 万元授信额度,为以前授信额度的延续,额度期限自签约之日起 12 个月;近日,公司与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由公司为孟州公司本次申请授信额度向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授信和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股东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并已经公司内部决策会议审议通过。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广济药业(孟州)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883661855663T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熊永红

注册资本:叁亿捌仟玖佰伍拾叁万肆仟捌佰捌拾叁圆柒角贰分

成立日期:2007 年 4 月 24 日

公司住所:孟州市产业集聚区淮河大道 81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肥料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进出口;饲料生产;食品生产;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饲料添加剂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肥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其中广济药业出资 379,534,883.72 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97.43%;孟州市金玉米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0,000,000 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2.5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济药业（孟州）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孟州公司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6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元)	391,128,410.50	379,455,956.62
负债总额 (元)	237,921,625.93	240,994,896.63
银行贷款 (元)	39,757,300.62	39,754,000.57
净资产 (元)	153,206,784.57	138,461,059.99
资产负债率	60.83%	63.51%
项 目	2025 年度 (经审计)	2026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元)	162,604,080.68	52,956,321.17
利润总额 (元)	-155,190,971.72	-16,021,197.32
净利润 (元)	-155,199,829.51	-16,021,197.32

四、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保证人（甲方）：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乙方）：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债务人：广济药业（孟州）有限公司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迟延履行期间债务利息、乙方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等）和主合同债务人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具体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具体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处于有效期内的担保总额为 7 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12,557.46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9.21%；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

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0 元。

上述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之情形。

六、备查文件

1. 《中原银行授信审批通知书》；
2. 《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6 日